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上海市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
蓬瀛道教音乐研究基金资助
中国仪式音乐研究丛书

中国道教 音乐史略

（修订版）

刘红 主编



013032089

J608
04-2

中国道教 音乐史略

(修订版)

刘红 主编



J608
04-2



北航

C1639214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道教音乐史略/刘红主编. —修订本.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 - 7 - 5039 - 5483 - 2

I. ①中… II. ①刘… III. ①道教—宗教音乐—音乐史—中国
IV. ①J60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42233 号

中国道教音乐史略 (修订版)

主 编 刘 红

责任编辑 王 红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 100700

网 址 www.whysch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84057666 (总编室) 84057667 (办公室)

(010) 84057691—84057699 (发行部)

传 真 (010) 84057660 (总编室) 84057670 (办公室)

(010) 84057690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7

书 号 ISBN 978 - 7 - 5039 - 5483 - 2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北航

C1639214

修订版说明

本书完成于1995年初，并于1996年1月由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出版了中文繁体境外版。十多年后，作为上海市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上海音乐学院“中国仪式音乐研究中心”的“中国仪式音乐研究丛书”之一，又在内地出版了本书的中文简体修订版。

《中国道教音乐史略》是第一本较为系统性归纳、梳理道教音乐起始由来及演变发展的专题著作。1994年，正于香港中文大学修读博士学位，时任“中国传统仪式音乐研究计划”副主持、研究员的刘红，向该计划主持曹本冶提出了撰写一部道教音乐简史的想法。经深入讨论，曹教授认为这是一个很有挑战性的课题，为此，成立了一个编写小组，由曹本冶和时任武汉音乐学院“道教音乐研究室”主任的王忠人分别担任主编、副主编，其他撰稿人包括甘绍成、刘红和周耘。刘红草拟了书稿大纲及各章节内容框架，再经曹本冶、王忠人审定并确定撰写细目，由各撰稿人分别撰写。各章节撰写分工如下：周耘、刘红：第一章，甘绍成：第二至四章，王忠人：第五章，刘红：第六章。书稿的整体编修、统稿由曹本冶负责，刘红协助曹本冶作全书的调整、编辑、定稿。此次出版的修订版由刘红担任主编，除对初版文稿进行修改，注释作调整、核对、规范之外，还对第一章和第六章的内容作了部分增补。

道教音乐史的梳理是一前人还没有系统做过的课题，有关文献资料不但缺乏，而且零散，这是本书撰写中遇到的最大困难，相关内容亦因此而显得单薄、粗浅。又加上集体合作撰写完成，于文体风格上也很难达至统一、协调。作为初步探索性的这一成果，疏漏错舛之处，敬请读者原谅指正。

刘 红

2011年4月于上海音乐学院

目
·
录

第一章 道教音乐之源

- 一、概述 / 3
- 二、远古先秦时期的生产力及社会状况和道教的孕育 / 3
- 三、祭祀乐舞与道乐的渊源关系 / 11

第二章 汉晋南北朝的道教音乐

- 一、概述 / 37
- 二、天师道与科仪音乐之雏形 / 40
- 三、寇谦之与道教经韵乐章 / 43
- 四、道教科仪改革与道乐之长进 / 45
- 五、早期道教音乐理论 / 53

第三章 隋唐五代的道教音乐

- 一、概述 / 63
- 二、道乐向宫廷的长入 / 65
- 三、道乐的创作表演培训 / 73
- 四、《步虚》的流传以及文人与道乐 / 76
- 五、道乐与佛乐及民间音乐 / 84
- 六、道教科仪的整理、编撰和修订 / 86

第四章 宋金的道教音乐

- 一、概述 / 95

- 二、南北纷呈的道教乐派 / 99
- 三、道乐与宫廷音乐的融合 / 104
- 四、第一部道乐集成——《玉音法事》 / 108
- 五、文人与道乐 / 112
- 六、道情——道乐在民间的展伸 / 118

第五章 元明清时期的道教音乐

- 一、概述 / 129
- 二、道派分野与道乐之衍化 / 133
- 三、明代道乐之宫廷化 / 150
- 四、明清道乐的民间化、世俗化 / 159
- 五、元明清时期的道乐理论及乐谱 / 169

第六章 当代的道教音乐

- 一、概述 / 185
- 二、三山符篆派道乐 / 189
- 三、江南正一道音乐 / 198
- 四、北方全真道音乐 / 205
- 五、香港及台湾道乐 / 224
- 六、当代道教音乐研究 / 229

附 录 / 262

第一章 道教音乐之源

一、概述

道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道教的正式形成一般定为东汉末年至魏晋时期。产生于中国本土的道教实际上是我们远古华夏民族的原始宗教信仰的历史积淀。古代社会流传的鬼神崇拜、自然崇拜和民间巫术,战国秦汉时期的神仙传说与方士方术,先秦老庄哲学和秦汉道家学说则是早期道教的直接和主要来源。道教文化带有鲜明的民族文化烙印。

道教音乐伴同道教的产生而产生,是道教斋醮法事活动不可或缺的内容和重要组成部分。远古先秦时期的巫觋祭仪乐舞直接孕育了道教音乐,神乐传说使道教音乐染上神秘性和清虚、玄妙的特质,老庄哲理和道家学说则赋予道教音乐深邃隽永的内涵。面对风采多姿的远古先秦巫觋祭仪乐舞,缤纷奇丽的荆楚巫风乐韵似乎更受青睐,早期道教斋醮法事音乐从中吸纳大量的成分,使楚乐巫音在道教音乐的史前期占有更重要的地位并作为道教音乐最主要的源头。

作为道教音乐之源的古代祭祀乐舞是中国古代音乐的重要构成,其发展水平与状况自然受我国远古先秦时期的生产力、社会及音乐文化发展整体状况的制约。

二、远古先秦时期的生产力及社会状况和道教的孕育

1. 生产力及社会状况

早在四五十万年前,中华民族的远祖就已经居住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他们不断地用自己的劳动和险恶的自然界作斗争,改善生活环境,发明了人工钻木取火。到了约五万年前,就是旧石器时代的晚期,我们的祖先过着猎兽、捕鱼的生活。在距今约六七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人们开始使用经过磨制的新石器作工具。他们还用土烧制成精美的陶器;用弓箭射击远处的鸟兽。他们也开始了播种谷物,以保证经常的生活资料来源。

这种原始氏族公社生活一直经历了几十万年。它包括母系氏族社会和父系

氏族社会两个阶段。长江流域的河姆渡文化和黄河流域的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等，属母系氏族社会的文化遗存；而龙山文化、青莲岗文化、屈家岭文化、大汶口文化、良渚文化和齐家文化则是父系氏族社会的文化遗存。在氏族公社里，氏族长由大家推选，生产资料公有。人们共同劳动、共同消费。没有阶级、没有劳力和劳心之分。

除了生存所必需的生产活动，原始宗教活动如万物有灵、图腾崇拜、鬼神信仰、祖先敬仰等和巫术是远古人们的重要生活内容。宗教与巫术及原始艺术（当然包括原始音乐）关系十分密切，二者几乎密不可分。原始音乐曲调简单，节奏是其主要因素。它的最大特点是歌（诗）、舞、乐三者结为一体。

从公元前 20 世纪的夏朝起，我国进入奴隶制社会，这是以私有财产的出现，私有制的建立、阶级和国家组织的逐渐形成为标志。

夏朝亡于东方新起的商，商朝时，主要生产事业是农业和畜牧业，手工业也已经发展起来。青铜器的冶炼和铸造已达到很高的水平。大约从商朝时，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已有分工。殷商巫风盛行，出现了拥有较高知识的人物——巫和史。巫、史都代表鬼神发言，操纵指导国家政治和国王行动。巫偏重鬼神，史偏重人事；巫能歌善舞与医治疾病，代鬼神发言主要用筮法；史能记人事、观天象与熟悉旧典，代鬼神发言主要用卜（龟）法。商王向祖先问卜，祈求保佑。其时，要把问卜的事情、卜占的结果和日后的应验，用一种象形文字刻在龟甲或牛骨上，这就是“甲骨文”。这种刻成的占卜记载叫做“卜辞”。巫、史成为专司占卜的职务。巫同时又是为统治者服务的专业音乐家和舞蹈家。商代艺术有着浓郁的巫风。由于专业性质的仪式音乐家——巫的出现，使音乐的技艺水平有很大的发展。当时的乐器品种已相当多样，由于青铜冶炼和铸造技术的快速发展，已出现了制作精细的编钟、铜磬和铜鼓。

西周约始于公元前 11 世纪。周人很早就黄土高原泾、渭二水的谷地定居下来，过着农耕生活。由于受到周边一些游牧部落的侵袭，周人屡次被迫迁移。他们不能从别族获得大量奴隶，因而奴隶制未能充分发展；但他们却依靠自力更生迅速地强大起来，为中国古代社会向封建制的过渡较早准备着条件。从文王始施行仁政，所谓仁政即比奴隶制度温和得多的封建制度，使国家逐渐强盛

起来。终于，当商统治者一方面为内部激烈的阶级斗争所迫使，向四周各族进行一系列掠夺奴隶的战争，引起各族一致的反抗；另一方面，又以其奢侈的生活、长期的战争消耗大量的财富，更加重了对人民的剥削的时候，周武王以其新兴的力量，率领周人向商进攻，受到各方拥戴，一举而灭了商朝，建立了周王国。

西周是当时世界上为数不多的奴隶制文明大国。它既是奴隶制社会的全盛时期，也是早期封建社会的开端。新的生产关系使经济进一步得到显著发展，文化、艺术也得到空前的提高。与前代相比，西周在音乐上也达到了更高水平。一方面，民间音乐迅速发展；另一方面，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比较明确完备的宫廷“雅乐”体系和完整的音乐教育制度得以建立。周代出现了更多的乐器种类，表达性能更加提高，并首次将乐器依据制作材料分成金、石、土、革、丝、木、匏、竹八类，称为“八音”。还产生了多种音阶调式，创立了十二律。已经有了绝对音高及半音的理论观念，对旋宫转调有了初步的认识。创制于西周初年的大型乐舞《大武》，可以说较全面地反映了当时的音乐水平，也代表了奴隶社会宫廷歌舞艺术的最高水平。

春秋战国是我国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化和封建社会初步形成的时期。当时列国纵横，战争频繁，几百个小国逐渐归并为几个大国，为我国统一的多民族的封建国家的建立奠定了基础。随着冶铁技术的发展和铁器的使用，各国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各地区、各民族在经济文化方面相互交流，相互影响，也推动了音乐文化的发展，民间音乐文化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繁荣景象。《诗经》中的十五国“风”，就大都是取自于各地的民间歌谣。当时，城市经济在商品交流不断扩大的过程中得到很大发展，如齐国的临淄、赵国的邯郸、秦国的咸阳、楚国的郢，都是繁荣的大城市。城市里丰富的音乐生活产生了不少优秀的民间歌手和器乐演奏家。南方的楚国，音乐文化尤其发达。《下里》、《巴人》、《阳春》、《白雪》等“楚声”流传甚广。楚国大诗人屈原根据当时“楚声”中的民间祭祀神歌填写了《九歌》、《离骚》等千古传诵的“楚辞”佳作。此时的歌曲已包括了多种曲式结构。从湖北随州擂鼓墩战国早期曾侯乙墓出土的六十四件编钟和大型的“钟鼓乐队”，展示了当时音乐的整体情

况和最高水平。尤其是乐队中“一钟双音，十二律齐备”的六十四件编钟，雄辩地说明当时我国音乐文化的高度发展程度。另外，战国时期主要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称为诸子百家的士，在政治上和学术思想上都十分活跃，形成先秦文化史著名的儒、道、法、墨等诸子“百家争鸣”的局面。

2. 道教的孕育

中国道教正式形成约在东汉、魏晋时期。但是中国道教的孕育时间之长，在世界宗教文化史上恐罕有相比者。如果把道教比作一条大河，那么，它的源头正是整个远古先秦的中国古代文化。中华民族辉煌灿烂的上古文明的许多成就化成无数涓涓细流汇入了这条奔腾不息流经千年的宗教河流。将道教的纷繁源头稍作梳理，其主要来源可归纳为以下三个方面^①：

来源一，古代社会的原始宗教信仰和民间巫术。

中国古代盛行自然崇拜和鬼神崇拜等原始宗教祭祀活动，它们是道教得以产生的土壤。《尚书·舜典》说：“肆类于上帝，礼于六宗，望于山川，偏于群神”；《礼记·祭法》说：“山林川谷丘陵，能出云，为风雨，见怪物，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又说：“此五代之所不变也”；这正是对早期宗教的回溯。中国自古以农业立国，故历来重视对掌管农业的社稷之神的祭祀。《史记·封禅书》说：“自禹兴而修社祀，郊社所从事尚矣。”《左传·襄公七年》说：“夫郊祀后稷，以祀农事也。”其他如日神、月神、星辰之神、山神、河神、风神、雷神、户神、灶神等诸神，皆起源甚古而绵延不绝，形成普遍的民间信仰。《史记·封禅书》说，汉初“雍有日、月、参、辰、南北斗、荧惑、太白、岁星、填星、二十八宿、风伯、雨师、四海、九臣、十四臣、诸布、诸严、诸述之属，百有余庙”，由此可见崇拜神灵风气之盛。上述百神，有许多后来为道教所吸收，变成道教的尊神。道教对民间信仰中神灵吸收改造不仅始于早期，在后来的发展过程中也从未间断。

巫是古代交通鬼神的人，是人与鬼神的媒介，《说文》谓巫是“女能事无形，以舞降神者也”。远古先民们崇拜神灵，是为了祈福免灾。但神灵奥秘难

^① 资料参考任继愈主编：《中国道教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9—12页。

识，于是有巫祝出来专门负责宗教祭祀活动，探知神意，沟通神人，求助鬼神之力为人降福消灾。巫，又称为巫覡，《国语·楚语》说：“在男曰覡，在女曰巫。”而巫与祝略有区别，祝是在祭祀时“主赞词者”，即负责宗教祭祀礼仪者，如迎神、致祷等事项。如果说巫是用歌舞来降神悦神，祝则以言辞与神交通，合称巫祝。后以道教宫观中司香火者叫庙祝，便是古名延续。殷人尚鬼重巫，《尚书·伊训》说：“敢有恒舞于宫，酣歌于室，时谓巫风。”国王事无大小，都得请鬼神指导，也就是必须得巫史指导方能行动。巫祝在殷周时地位很高，先民以为疾病是恶鬼附体所致，须用巫术加以解除，由此而有符咒驱鬼的法术。《吕氏春秋·勿躬》说：“巫彭作医”，可知古代巫与医是不可分的。后来道教用符水治病，以及祈禳、禁咒等，皆源于此。春秋以降，巫风依然盛行，尤其是在南方的荆楚地区巫风更浓。巫在楚国的地位较之诸夏也要高得多，他们甚至把大巫观射父视为第一国宝。《国语·楚语》观射父谓“家为巫史”，实际反映了当时楚国的社会风尚。《楚辞·九歌》源于楚地民间祭歌，《离骚》中有巫或降神，《招魂》中有巫阳下招，都是有力之佐证。更有甚者，桓谭《新论》载：“昔楚灵王骄逸轻下，信巫祝之道，躬执羽绂，起舞坛前。吴人来攻，其国人告急，而国王鼓舞自若。”好一个尚舞喜巫的国君！难怪《吕氏春秋·侈乐篇》要说“宋之衰也，作为平钟；齐之衰也，作为大吕；楚之衰也，作为巫音”了。道教产生于楚地，与楚文化重淫祀、祠鬼神的传统一脉相承。下至秦汉，巫风仍然流行，只是内容形式有所变化发展，除以歌舞降神外，还搞一些符篆、禁咒和幻术。总之，道教正是直接承袭了先秦种种神道巫风而兴起的。尤其是符篆派的符咒、斋醮、科仪，多取自先秦的鬼神祭祀活动与巫术。鬼神崇拜和巫术，是道教成为多神教的原因。

来源二，神仙传说与方士方术。

神仙崇拜是中国道教信仰的核心，是它有别于其他宗教教义的最显著特点。道教的神仙不同于一般鬼神，他们不是幽冥虚幻的精灵，而是真实的人个体生命的无限延伸和升华。具体地说，神仙形如常人却能长生不死，逍遥自在，神通广大。

神仙传说起于战国时期的荆楚文化和燕齐文化。楚人“信巫鬼，重淫祠”，

神话传说也很丰富。如《山海经》里记载有奇异诡谲的神灵，或“以乳为目，以脐为口，操干戚以舞”（《海外西经》记刑天），或“人身而龙首”（《中山经》记计蒙）或“龙身而人形”（《海内东经》记雷神），或“鸟身人面”（《海外东经》记句芒）。《庄子》里的神仙更是飘然潇洒之至，他们“肌肤若冰雪，绰约若处子，不食五谷，吸风饮露，乘之气，御飞龙，而游乎四海之外”，“千岁厌世，去而上仙，乘彼白云，至于帝乡，三患莫至，身常无殃”，“上窥青天，下潜黄泉，挥斥八极，神气不变”。《齐物论》说：“至人神矣，大泽焚而不能热，河汉涇而不能寒。”这种神人、圣人不食人间烟火，不怕水火侵害，腾云驾雾，来去自由。《列子》更进一步地引申庄子对仙人、真人的赞美，夸饰仙境之美与神秘虚幻。《汤问篇》说，渤海之东很远的地方有一大壑，名曰“归墟”，其中有五座山，一曰岱舆，二曰员峤，三曰方壶，四曰瀛洲，五曰蓬莱。仙人居于“归墟”的五座大山上：“其山高下周旋三万里，其顶平处九千里，山之中间相去七万里，以为邻居焉。其上台观皆金玉，禽兽皆纯缟，珠玕之树皆丛生，华实皆有滋味，食之皆不老不死。所居之人皆仙圣之种，一日一夕，飞相往来者，不可数焉。”《楚辞》中也有生动浪漫的神游故事。《离骚》想象自己升天，“前望舒使先驱兮，后飞廉使奔属，鸾皇为余先戒兮，雷师告余以未具，吾令凤凰飞腾兮，又继之以日夜”。《九章》吟道：“驾青虬兮骖白螭，吾与重华游兮瑶之圃。登昆仑兮食玉英，与天地兮比寿，与日月兮齐光。”后来道教描绘的神仙生活，与此大同小异。

既有神仙，仙境之说，就必有认真的追求者，求仙的关键在于如何突破生死之大限，实现个体生命的永恒，于是“不死之方”出现了。据《战国策·楚策》记载有人献不死之药于荆王。《韩非子·外储说左上》也提到“客有教燕王为不死之道者”。神仙传说流行较广，兜售神仙方术的人多为巫覡，叫做方士，而神仙方术的热衷者主要是诸侯王。当时神仙传说和神仙方术同时盛行的地区是北方燕齐一带。燕齐地临大海，海天的明灭变幻，海岛的迷茫隐约，航海的艰险神奇，都引发人们丰富的联想遐思，因而出现前述“蓬莱、方丈、瀛洲”三神山的传说。齐威王、齐宣王、燕昭王都曾使人入海求此三神山和仙人之不死药。秦始皇统一天下后，多次东巡沿海，希望得到不死之药。此时有方

士徐市（福）深得秦始皇宠信，派遣徐市发童男女数千人入海求仙人仙药，但徐市经数年未有收获，白白花去大量钱财。后又派方士韩终、侯公、石生等求之，结果也一无所得。虽然“燕齐海上之方士传其术不能通，分别怪迂阿谀苟合之徒自此兴，不可胜数也”。

秦始皇之后，汉武帝刘彻更热心于神仙方术，第一个得他宠信的是方士李少君。《史记·孝武本纪》记载，李少君以祠灶、谷道、却老方见汉武帝，帝尊之。李少君说：“祠灶则致物，致物而丹砂可化为黄金，黄金成以为饮食器则益寿，益寿而海中蓬莱仙者可见，见之以封禅则不死，黄帝是也。臣尝游海上，见安期生，食臣枣，大如瓜。安期生仙者，道蓬莱中，合则见人，不合则隐。”汉武帝信了李少君的话，于是“亲祠灶，而遣方士入海求蓬莱安期生之属，而事化丹砂诸药齐为黄金矣”。少君之后，“海上燕齐怪迂之方士多更来言神事矣”，^①如少翁、栾大、公孙卿之属，皆齐人，栾大称尝往来海中，曾见仙人安期，羡门之属，黄金可成，不死之药可得。仙人可致。公孙卿则编造了黄帝铸鼎，骑龙升天的神话，谓宝鼎复出，汉主封禅“能仙登天”，引得武帝大发感慨，说：“吾诚得如黄帝，吾视去妻子如脱跃身。”皇帝一人好之，上下万人趋之。这时武帝令人海求神山的方士达数千人，遣方士求神怪采芝药以千计，“齐人之上疏言神怪奇方者以万数”，此风沿至东汉不衰。成书于明章之际的《论衡》有《道虚》一篇，专驳流行的仙道传说，如黄帝铸鼎飞升，淮南王得道升天，卢敖学道成仙，东方朔度世不死，老子修道成真人，王子乔辟谷不食，可知神仙思想形成社会思潮，广泛传布于世。《后汉书·方术列传》所列方士与早期道士已很接近。只是这时的神仙方术还没有与道家理论相结合，也没有统一的教主和组织，只有分散的神道活动。神仙传说与方术是道教丹鼎派的直接来源，长生成仙说又是整个道教的核心教义，所以它与道教的诞生有最密切的关系。

来源三，先秦老庄哲学和秦汉道家学说。

老庄与秦汉道家原来都是哲学思想派系。《老子》、《庄子》、《列子》、《淮

^① 《封禅书》。

南子》等书是学术著作。道教在理论上紧紧依托于道家，以道、阴阳、五行、八卦、天人合一等宇宙认知模式，构筑成道教理论的核心骨架，与道家结下不解之缘。

在中国历史上第一个阐述道的深刻含义，并将道升华为古典哲学最高范畴的是老子。老子《道德经》一书共七十三次提到道，道在各章中的含义也很不一致。细研《道德经》，不难发现，老子所说的道包含超越、无限、永恒之意。“道乃久”，即得道才能长久，道是不可言说的，“道可道，非常道”。老子认为，“常道”不是通过语言文字去认识的，因它既不是物质性的，也不是精神性的，“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抟之不得”，但又充塞整个宇宙之间，化生万物，孕育生灵，成为一切事物的内在核心，宇宙的内在支柱。“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万物得一以生”，于是，宇宙的起源图式才勾勒出来了：“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那么，老子本人又从何而知“道”得“道”的呢？《道德经》中透露了“致虚极，守静等”，“守中”，“专气致柔”等认识道的特殊方法。老子没有直接交代这些方法的来源，他本人是掌握了这些方法的，而且“劝而行之”，实践有专，能够察知“谷神不死”，“玄机之门”，“天地之根”，达到了一种高深的境界。这种超越，无限、永恒之道的境界和真实内涵只有靠实践才能体悟得到。老子将其亲身体悟记作如下文字：“道之为物，唯恍唯惚。惚兮恍兮，其中有像；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这段内容实在太过离奇，常人罕能描述，其实际内涵千百年来众说纷纭，至今未得一致，成为一件哲学公案。

老子之后，《老子》学派的继承者庄子在其《庄子》一书中，保持和发展了《老子》的哲学体系。总之，老庄之学虽非神学，道家思想亦非神学体系，但其中确实存在不少神秘主义的成分，这就极容易被宗教化。正是在这种情形下，后来的道教全面吸收，改造了以老子、庄子为代表的中国先秦道家哲学思想，利用道家作为桥梁，使其畅然通向宗教世界。当作为世俗信仰的秦汉巫术与神仙方术依附于老庄道家理论，形成一套独特的道教神学体系以后，一个与儒、佛并列的大型宗教便产生了。虽然道教并非道家，二者的联系与区别显而

易见，但老子既是道家的创始人，便正好被道教奉为教主和尊神。

从以上道教的三大来源，可看出道教的主要源头与古代荆楚文化、燕齐文化靠得更近一些，道家与神仙家主要存在于这两大文化区域中。具体到道教音乐，则与产生于南方的荆楚文化有着更多更直接的联系。

三、祭祀乐舞与道乐的渊源关系

1. 巫仪乐舞开道乐之先河

道教音乐实即道教斋醮法事活动中使用的音乐，也可以称作“科仪音乐”、“法事音乐”、“日诵功课”等仪式音乐。中国古代的巫觋祭仪是道教斋醮法事的源头，巫觋祭仪中的巫乐舞则开道教斋醮音乐之先河。

古代的巫术内容非常驳杂庞大。占卜、祈雨、圆梦、驱疫、祀神等等活动都可以划归巫术的范围。巫觋是这些巫术活动中的主角，他（她）们被认为是与神力相结合的、半神半人的人。“通神”的巫觋在巫术祭仪中靠了神的力量或战胜疾病、或赢得丰收、或使灵魂升天、或能预知未来。巫觋在“严格地按照神所‘规定’的程序与方法办事”时便产生了巫术的各种严格而复杂的仪式。什么献牺牲、进旨酒、备玉璧、奉糈米、恒瑟交鼓、鸣吹竽、展诗会舞、清心斋戒、佩符悬带等等。

如此重要的角色自非普通人能够担当。故巫觋应是那些品格纯正、智慧超人、有异乎常人的禀赋和教养的人，正如观射父对楚昭王所说，“民之精爽不携贰者，而又能齐肃衷正，其智能上下比义，其圣能光远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聪能听彻之，如是则明神降之，在男曰觋，在女曰巫”^①。除此之外，巫觋还必须是歌舞的能手。考究“巫”字，其与舞字同源。在卜辞中写作𠩺或𠩻，《说文》解为，“巫，巫祝也，女能事无形以舞降神者也。像人两袖舞形”。杨荫浏先生在其《中国古代音乐史稿》中说，“在卜辞中，𠩺、𠩻像一个人手执着两根牛尾，是‘舞’字。原来代表跳舞艺术的‘舞’字，后来就变成了代表掌握占

^① 《国语·楚语下》。